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ST 吉药

公告编号：2025-023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7），预计2024年度期末净资产为-83,000万元— -118,000万元（未经审计）。如果公司2024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类型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2024年审计报告为准。如果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股票按照先触及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鉴于公司已无法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重整，公司本次重整及预重整事项已不会影响公司2024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现公司与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通化中院”或“法院”）正在沟通出具终结预重整相关的法律文书。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28日、3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有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7），预计2024年度期末净资产为-83,000万元—-118,000万元（未经审计）。如果公司2024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类型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2024年审计报告为准。如果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股票按照先触及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鉴于公司已无法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重整，公司本次重整及预重整事项已不会影响公司2024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现公司与通化中院正在沟通出具终结预重整相关的法律文书。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